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上午10点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签订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8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签订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44)。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8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9-043)。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表决结果: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8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19-041)。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3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上午10点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签订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3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签订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44)。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 项目差额补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差额补足协议系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社会资本方为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各股东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各股东方在项目公司运营期间,按照PPP合同约定考核指标,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对考核系数为1.0时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进行差额补足;当项目公司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为强化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和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大千生态(以下简称“大千”)与项目公司签订了《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约定:在本项目运营中,当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义务,向项目公司支付差额考核考核费用。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1.名称: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24日

住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任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不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旅游开发及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及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文化展示、园林景观设计、景区内游船运营及配套设施;工艺品研发、制作、经营销售;会议服务;餐饮服务销售(含冷、热食品、含酒类);住宿服务;百货、日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36%,中交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37%,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贵州绿博生有限公司持股1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2.本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1)本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当项目公司在运营期间,按照项目PPP合同约定考核,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按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1.0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

(2)本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的差额补足义务,项目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

(3)若项目公司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本公司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政府方对项目公司的运营考核要求,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项目公司各社会资本方在本项目运营期间,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可行缺口补助计算公式为:Y=A×70%+(A×30%+C×K1)×K2-E-Yn

其中:公式各参数含义如下:

A:年度可行性服务费,根据本项目的投资测算,基数为25769万元;

C:年度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费,包括项目范围内的道路、桥梁、管网、绿化等具有公益属性的公用基础设施年度维护费用和大修、中修费用,为1000万元;

E:运营期间项目公司每年应支付运营维护费用为2100万元,如超甲方考核后确定项目公司的经营考核在开始运营后连续三年小于基准值(2100万)的50%,则乙方提前扣除基准值的标准;

Yn:运营期间乙方在超额收益分享机制中,政府获得的超额收益分配金额;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

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单位:万元)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9-07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滚动授权范围内,且任时点累计委托理财的总额不超过8亿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理财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期91天(尊享)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认购金额:7,000.00万元人民币

理财产品购买日期:2019年7月31日

理财产品期限:2019年07月31日至2019年09月30日

理财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风险评级:稳健型

2.预期年化收益率:4.10%/年

3.投资范围及种类:

银行存款、现金、存款、货币基金、质押式回购及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

(2)固定收益类:国债、企业债、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基金等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

(3)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理财投资、人民币理财产品、人民币利率互换、信用风险缓释工具、国债期货及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相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股权激励涉及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人员6人及未达到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赵文等14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460,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3,240,000股。

(二)回购注销股权激励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709764),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15名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46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并按照相关规定于2019年8月6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动数
限售股份期初余额	5,900,000	-2,460,000	-2,460,000
限售股份本期增加	600,000	0	600,000
限售股份期末余额	6,500,000	-2,460,000	-2,460,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况。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回购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该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就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依法依后依法履行相应的账务程序。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事项的停牌公告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ST新梅 编号:临2019-056

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束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事项的停牌公告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ST新梅 编号:临2019-056

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束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事项的停牌公告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ST新梅 编号:临2019-056

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束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事项的停牌公告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ST新梅 编号:临2019-056

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束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事项的停牌公告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ST新梅 编号:临2019-056

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束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中国证监会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19-06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瑞明
电话:0512-69632889
传真:0512-69632875
邮箱:lxchen@co鑫.com.cn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8013854
联系传真:010-88085254,88085255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章程修订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上午10点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章程修订主要内容

1.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19-041)。

2.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9-043)。

3.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19-041)。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章程修订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9年7月31日上午10点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章程修订主要内容

1.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19-041)。

2.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9-043)。

3.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19-041)。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差额补足协议系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社会资本方为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各股东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各股东方在项目公司运营期间,按照PPP合同约定考核指标,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对考核系数为1.0时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进行差额补足;当项目公司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为强化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和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大千生态(以下简称“大千”)与项目公司签订了《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约定:在本项目运营中,当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义务,向项目公司支付差额考核考核费用。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1.名称: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24日

住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任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不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旅游开发及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及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文化展示、园林景观设计、景区内游船运营及配套设施;工艺品研发、制作、经营销售;会议服务;餐饮服务销售(含冷、热食品、含酒类);住宿服务;百货、日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36%,中交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37%,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贵州绿博生有限公司持股1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2.本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1)本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当项目公司在运营期间,按照项目PPP合同约定考核,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按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1.0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

(2)本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的差额补足义务,项目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

(3)若项目公司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本公司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政府方对项目公司的运营考核要求,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项目公司各社会资本方在本项目运营期间,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可行缺口补助计算公式为:Y=A×70%+(A×30%+C×K1)×K2-E-Yn

其中:公式各参数含义如下:

A:年度可行性服务费,根据本项目的投资测算,基数为25769万元;

C:年度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费,包括项目范围内的道路、桥梁、管网、绿化等具有公益属性的公用基础设施年度维护费用和大修、中修费用,为1000万元;

E:运营期间项目公司每年应支付运营维护费用为2100万元,如超甲方考核后确定项目公司的经营考核在开始运营后连续三年小于基准值(2100万)的50%,则乙方提前扣除基准值的标准;

Yn:运营期间乙方在超额收益分享机制中,政府获得的超额收益分配金额;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

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单位:万元)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差额补足协议系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社会资本方为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各股东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各股东方在项目公司运营期间,按照PPP合同约定考核指标,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对考核系数为1.0时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进行差额补足;当项目公司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为强化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和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大千生态(以下简称“大千”)与项目公司签订了《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约定:在本项目运营中,当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义务,向项目公司支付差额考核考核费用。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1.名称: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24日

住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任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不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旅游开发及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及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文化展示、园林景观设计、景区内游船运营及配套设施;工艺品研发、制作、经营销售;会议服务;餐饮服务销售(含冷、热食品、含酒类);住宿服务;百货、日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36%,中交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37%,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贵州绿博生有限公司持股1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2.本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1)本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当项目公司在运营期间,按照项目PPP合同约定考核,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按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1.0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

(2)本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的差额补足义务,项目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

(3)若项目公司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本公司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政府方对项目公司的运营考核要求,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项目公司各社会资本方在本项目运营期间,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可行缺口补助计算公式为:Y=A×70%+(A×30%+C×K1)×K2-E-Yn

其中:公式各参数含义如下:

A:年度可行性服务费,根据本项目的投资测算,基数为25769万元;

C:年度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费,包括项目范围内的道路、桥梁、管网、绿化等具有公益属性的公用基础设施年度维护费用和大修、中修费用,为1000万元;

E:运营期间项目公司每年应支付运营维护费用为2100万元,如超甲方考核后确定项目公司的经营考核在开始运营后连续三年小于基准值(2100万)的50%,则乙方提前扣除基准值的标准;

Yn:运营期间乙方在超额收益分享机制中,政府获得的超额收益分配金额;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

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单位:万元)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差额补足协议系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社会资本方为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各股东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各股东方在项目公司运营期间,按照PPP合同约定考核指标,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对考核系数为1.0时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进行差额补足;当项目公司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为强化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和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大千生态(以下简称“大千”)与项目公司签订了《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约定:在本项目运营中,当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义务,向项目公司支付差额考核考核费用。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1.名称: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24日

住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任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不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旅游开发及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及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文化展示、园林景观设计、景区内游船运营及配套设施;工艺品研发、制作、经营销售;会议服务;餐饮服务销售(含冷、热食品、含酒类);住宿服务;百货、日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36%,中交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37%,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贵州绿博生有限公司持股1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2.本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1)本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当项目公司在运营期间,按照项目PPP合同约定考核,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按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1.0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

(2)本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的差额补足义务,项目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

(3)若项目公司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本公司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政府方对项目公司的运营考核要求,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项目公司各社会资本方在本项目运营期间,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可行缺口补助计算公式为:Y=A×70%+(A×30%+C×K1)×K2-E-Yn

其中:公式各参数含义如下:

A:年度可行性服务费,根据本项目的投资测算,基数为25769万元;

C:年度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费,包括项目范围内的道路、桥梁、管网、绿化等具有公益属性的公用基础设施年度维护费用和大修、中修费用,为1000万元;

E:运营期间项目公司每年应支付运营维护费用为2100万元,如超甲方考核后确定项目公司的经营考核在开始运营后连续三年小于基准值(2100万)的50%,则乙方提前扣除基准值的标准;

Yn:运营期间乙方在超额收益分享机制中,政府获得的超额收益分配金额;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

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单位:万元)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差额补足协议系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社会资本方为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各股东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各股东方在项目公司运营期间,按照PPP合同约定考核指标,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对考核系数为1.0时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进行差额补足;当项目公司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为强化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和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大千生态(以下简称“大千”)与项目公司签订了《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约定:在本项目运营中,当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义务,向项目公司支付差额考核考核费用。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1.名称: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24日

住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任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不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旅游开发及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及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文化展示、园林景观设计、景区内游船运营及配套设施;工艺品研发、制作、经营销售;会议服务;餐饮服务销售(含冷、热食品、含酒类);住宿服务;百货、日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36%,中交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持股37%,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贵州绿博生有限公司持股1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1)项目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2.本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1)本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当项目公司在运营期间,按照项目PPP合同约定考核,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项目公司按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1.0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

(2)本公司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的差额补足义务,项目公司不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差额补足义务。

(3)若项目公司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本公司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政府方对项目公司的运营考核要求,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项目公司各社会资本方在本项目运营期间,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的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并将差额补足资金存放在项目公司开立的专用考核账户。

可行缺口补助计算公式为:Y=A×70%+(A×30%+C×K1)×K2-E-Yn

其中:公式各参数含义如下:

A:年度可行性服务费,根据本项目的投资测算,基数为25769万元;

C:年度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费,包括项目范围内的道路、桥梁、管网、绿化等具有公益属性的公用基础设施年度维护费用和大修、中修费用,为1000万元;

E:运营期间项目公司每年应支付运营维护费用为2100万元,如超甲方考核后确定项目公司的经营考核在开始运营后连续三年小于基准值(2100万)的50%,则乙方提前扣除基准值的标准;

Yn:运营期间乙方在超额收益分享机制中,政府获得的超额收益分配金额;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

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

K1运营绩效考核系数和K2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单位:万元)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19-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差额补足协议系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各社会资本方为强化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各股东方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各股东方在项目公司运营期间,按照PPP合同约定考核指标,若项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对考核系数为1.0时可获得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进行差额补足;当项目公司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等于或大于1.0时则不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概述

为强化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项目和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的后期运营,大千生态(以下简称“大千”)与项目公司签订了《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差额补足协议》,约定:在本项目运营中,当经营绩效考核系数和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系数低于1.0时,按可获得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的36%股权比例进行差额补足义务,向项目公司支付差额考核考核费用。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1.名称: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24日

住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任所:贵州省黔南州都匀市南州国际文化区2号楼二单元207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